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技術服務 收費標準第六條附表三修正草案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技術服務收費標準（以下簡稱本標準）係於一百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訂定發布施行，歷經三次修正。為配合「農藥管理人員訓練及管理辦法」於一百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預告將農藥管理人員訓練總時數由八十小時調整為一百二十小時，另符合同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者，得申請抵免訓練時數，以四十小時為上限，爰擬具本標準第六條附表三「技術諮商指導、教育訓練測驗項目及其費額表」修正草案，將現行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修正為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八十小時)，並增列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一百二十小時)之收費費額規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技術服務收費標準第六條  
附表三、技術諮商指導、教育訓練測驗項目及其費額表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附表三、技術諮商指導、教育訓練測驗項目及其費額表				附表三、技術諮商指導、教育訓練測驗項目及其費額表				<p>一、為配合「農藥管理人員訓練及管理辦法」於一百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預告將農藥管理人員訓練總時數由八十小時調整為一百二十小時，另符合同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者，得申請抵免訓練時數，以四十小時為上限，爰將現行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修正為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八十小時)，並增列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一百二十小時)之收費費額規定。</p> <p>二、現行規定編號 2 及編號 3 遞移至修正規定編號 3 及編號 4，編號 4 並酌作文字修正。</p>
編號	項目	費額	備註	編號	項目	費額	備註	
1	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八十小時)	新臺幣一萬元	報名費新臺幣八百元 學雜費新臺幣八千二百元 測驗費新臺幣一千元	1	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	新臺幣一萬元	報名費新臺幣八百元 學雜費新臺幣八千二百元 測驗費新臺幣一千元	
2	農藥管理人員資格訓練(一百二十小時)	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報名費新臺幣八百元 學雜費新臺幣一萬三千二百元 測驗費新臺幣一千元	2	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	新臺幣九千元	報名費新臺幣八百元 學雜費新臺幣六千二百元 證明書費新臺幣一千元 測驗費新臺幣一千元	
3	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	新臺幣九千元	報名費新臺幣八百元 學雜費新臺幣六千二百元 測驗費新臺幣一千元 證明書費新臺幣一千元	3	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證明書補發工本費	新臺幣五百元	工本費新臺幣五百元	
4	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證明書補發工本費	新臺幣五百元						